

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印发《2007年城乡建设档案工作要点》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09/2021_2022__E5_BB_BA_E8_AE_BE_E9_83_A8_E5_c80_309851.htm

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印发《2007年城乡建设档案工作要点》的通知(建办档

函[2007]94号)各省、自治区建设厅，直辖市规划局（规划委）、建委：现将《2007年城乡建设档案工作要点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办公厅二

七年二月十四日2007年城乡建设档案工作要点 2007年全国城乡建设档案（以下简称城建档案）工作的总体要求是：深入贯彻党的十六大和十六届三中、四中、五中、六中全会精神，坚持用科学发展观统领全局，以服务于城乡规划、建设和管理工作为中心，加强法制建设，加强基础业务建设，大力开展信息化建设，强化对外服务工作，重点做好地下管线档案工作和中小城市城建档案工作，推动城建档案事业上新台阶。

围绕这一总体要求，2007年重点要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：

一、继续深入贯彻落实《城市地下管线工程档案管理办法》（建设部令第136号）。各地要区分不同类型，树立一两个典型，以典型引路，加强分类指导，切实推动地下管线档案工作向纵深发展。要积极开展调查研究工作，寻求从体制、机制上破解地下管线档案管理难的问题。各地要按照“不欠新帐，逐步还清旧账”的原则，以新建地下管线工程档案的报送管理为重点，加强地下管线档案的接收和收集工作，开展地下管线档案信息的综合动态管理。我部今年将继续组织检查组，对部分地区贯彻落实第136号部令的情况进行检查。

二、加强中小城市城建档案工作。要认真贯彻落实2006年11

月召开的全国中小城市建设档案工作座谈会精神，建立健全中小城市城建档案工作机构，加强中小城市档案业务建设，扎扎实实地推进中小城市城建档案工作。三、加强法制建设，坚持依法治档。各地要抓紧制定或修订城建档案管理规定，并争取上升为地方法规。要加快制定本地区贯彻落实《城市地下管线工程档案管理办法》的实施细则。要将城建档案管理的有关要求纳入城乡规划、建设管理工作中。要加强档案执法检查工作，加大查处力度。要抓住《档案法》修订的时机，积极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